中共宝鸡市陈仓区县功镇委员会

关于四届区委第五轮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

通 报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24年3月21日至7月20日，四届区委第五轮巡察第一巡察组对县功镇党委进行了巡察，2024年8月9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组织落实整改情况

**（一）提高政治站位，周密安排部署。**镇党委迅速召开党委会，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整改工作的重要论述，研究部署整改落实工作，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巡察整改要求上来。2024年8月29日、9月20日，先后召开党委会，研究审定巡察整改工作方案及责任分工；12月26日，召开党委班子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入查找问题，深刻剖析原因，推动整改任务落实。

**（二）加强组织领导，压实整改责任。**坚决扛牢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及时成立区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任组长，全面负责巡察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相关站办负责人具体负责巡察整改日常工作。整改期间，围绕整改方案和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逐条逐项查缺补漏，对表对标整改销号。

**（三）细化整改任务，提升整改成效。**印发了县功镇关于区委第一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方案，制定了整改责任清单，严格对标区委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在细化分工的基础上，将4个方面14类问题细化为43个具体问题，逐一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完成时限，做到整改任务具体化。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研究推进整改工作，及时解决整改落实中出现的问题，确保条条整改、件件落实。

二、巡察反馈重点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截至目前，巡察反馈的43个具体问题，已整改完成41个，制定的132条整改措施，已完成130条。

1. 已完成整改事项及结果

**1.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不到位，河湖长制责任履行不力，污水处理设施不完善，不能满足镇区排污需求，河道周边存在大量明爆垃圾，河湖“清四乱”成效不明显。”问题。**

**一是**抓好理论学习。通过党委会、机关夜学等深入系统地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生态文明重要思想。

**二是**全面落实河湖长制。以强化落实“河长制”为切入口，常态化开展河道巡查，做好巡河记录，第一时间发现并处理河湖“四乱”问题。开展河道“清四乱”集中排查整治工作，组织广大干部群众，对河湖管理范围内的漂浮物和垃圾进行清理整治，改善河湖面貌和水生态环境。

**三是**保障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各湿地管护员按照要求做好设施卫生清理、设备检查及管网疏通，镇业务员不定期检查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情况，出现问题及时与第三方联系检修。

**2.关于“落实‘林长制’责任不到位，领导机构人员未及时更新，巡查不经常，导致下河西村1名党员、李家崖村1名群众因滥伐树木，陈家庄村2名村干部、安台村1名村干部因监管不力分别被处理。”问题。**

**一是**确保整改到位。对照问题清单及时更新县功镇林长制体系图、镇林长制巡查制度、镇级各林长职责，组织镇村干部召开林长制专题会议，下发巡林、护林文件，加大各村特殊节气巡林力度。

**二是**加强审批监管。根据镇域内出现滥伐树木问题，及时督办整改，并要求各村负责人引以为戒，对群众申请树木采伐的需求，及时报镇林业办办理采伐申请。严禁出现私自采伐情况发生。

**3.关于“镇党委在2021至2023年连续三年工作计划中，均提出‘探索农旅融合新路子’这一目标，但镇域内仅有翟家坡民间社火展览馆、德之丰花海观光园、严村庵休闲采摘园三处旅游观光实体，在体量、影响力上还有差距；传承活态的乡土文化有不足，现有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9类，非遗传承人15人，年龄最大的87岁，平均年龄61.85岁，‘布艺制作’”和‘火爷传说’两项非遗项目无人传承；农家书屋多为‘藏书阁’作用发挥不明显。”问题。**

**一是**充分挖掘文化旅游资源。巩固现有翟家坡民间社火展览馆、德之丰花海观光园、严村庵休闲采摘园等旅游观光实体优势，精准谋划县功镇峰泉山旅游开发投资项目，推动乡村旅游提档升级。

**二是**成功创建3A级旅游景区。通过升级改造秦腔大舞台，建设6000平方米社火文化广场，更新社火服饰、道具，经宝鸡市旅游资源开发管理评价委员会组织评定，陈仓区翟家坡乡村旅游景区正式获评国家AAA级旅游景区。

**三是**加大非遗宣传。通过多种方式与途径宣传国家有关非遗传承的政策，加大对非遗项目的宣传以及传承人的培养。

**四是**强化农家书屋管理。农家书屋管理员按照周一至周五上午8:00至12:00、下午2:00至6:00的开放时间，开放农家书屋，做好群众服务工作。

**4.关于“县功工业园区作为我区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一区三园”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以水泥建材、金属制造传统产业为主，产业链相对低端，附加值低，引进的39户企业中，在建4户，停产2户，半停产4户，规模以上企业仅有3户，仅有1户新材料企业在建。”问题。**

**一是**总投资200万，建设长2200米的工业园区道路，同时在工业园区内植树绿化、修建绿篱，完善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水平。

**二是**总投资1亿元的3个招商引资项目、仓储中心、亚钛新金属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已全部完成年度投资。

**三是**定期走访各企业，指导企业加强技术创新，提升产品竞争，同时落实好各项中省市区政策，扶持企业发展壮大，培育陕西亚钛电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营收规模达到规上企业标准（年营收3000万）。

**5.关于“镇党委对村级集体产业发展指导服务不到位。吴家庄村苹果产业园2014年建成以来，投入大，零收益，苹果园不是在高接换头就是计划更换品种，群众对产业发展信心不足；柴胡产业发展有差距，种植多以农户个体为主，地块小、品种杂、管理粗放，连片种植少，如碧峰寺村柴胡种植总面积2000亩，但单片种植不足50亩；虽有中国柴胡城落地，目前仅为柴胡收购、初加工与销售，附加值不高，柴胡产业还未发挥聚集效应。”问题。**

**一是**指导吴家庄村抓紧盘活资产。通过招商引进有种植技术的企业加盟，积极申报配套巩固提升资金项目，主动邀请市区桑果专家深入指导，推进吴家庄苹果产业尽快产生效益。

**二是**打造柴胡示范基地。引进壹品康中药材有限公司，设立中药材仓储基地，建设碧峰寺、八里庄、强家庄、陈家咀、李家崖连片种植示范点，发放柴胡种子12000斤。

**三是**加快柴胡城二期生产线项目建设。柴胡城二期生产线计划2025年投入使用，聚力构建集“种植—培训—加工—销售—科研”等为一体的全产业链服务体系，推动柴胡产业提质增效。

**6.关于“村集体经济发展活力不足。村级集体经营性项目有低效运营和闲置现象，联农带农作用发挥不够，吴家庄、严村庵冷库和陈家庄服装厂长期闲置，谢家崖羊场目前未盈利。”问题**

**一是**签订联农带动协议。通过自主、转场、入驻、租赁、合作等方式，分类盘活，签订协议。对村集体经济组织投入到期的，尽快与承包方协商，确定收益比例，重新签订协议。

**二是**积极发动广大群众作用。引进龙头企业，在谢家崖羊场发展畜牧，目前已开始运营。

**三是**争取多方支持。积极申请吴家庄苹果园产业提升项目，录入2025年项目库，实现严村庵冷库和严村庵苹果园资源共享，促成陈家庄服装厂和颐养康疗养院友好合作，确保经营性项目正常运行。

**7.关于“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定位低，标准不高，重集中整治，轻日常管理，仅局限于打扫卫生、清理“三堆”，对双白杨、上王片区关注度不够，未在整村推进、打造亮点、以点带面上下功夫。“积分制”“清单制”经验运用不灵活，激发调动群众自觉参与人居环境整治措施不多、成效不大、参与度不高，“户评比”流于形式。”问题**

**一是**整合资源力量。建立各村环境卫生保洁制度，组建环境卫生清洁队伍，各村配备清洁车2辆，1+10岗位保洁员，负责全村垃圾清理工作。

**二是**开展交叉检查。组织各村书记、负责同志开展三个片交叉检查学习，对实施较好的桃园村进行集中观摩，经验交流分享。要求各村每月初利用党员活动日，对全村进行清扫次，每季度组织党员代表义务对村内环境卫生集中清理，每半年评选一次清洁一条街和清洁农户。

**三是**整治重点片区。加大上王片、双白杨片区村庄的环境整治力度，通过配套垃圾桶、整治沿线三堆，提升绿化，打造各村特色亮点。

**四是**加强垃圾转运。协调增加垃圾压缩车转运班次，实现全镇21个村社区的农村生活垃圾村集中镇转运区无害化处理工作的全覆盖，彻底有效地消除村内生活垃圾乱堆乱放问题。

**8.关于“镇党委、镇政府对小城镇建设的重要性和县功镇街道区位优势认识不足，街道建设定位不明晰，有乱搭乱建、占道经营现象，车辆乱停乱放，人车混行，交通不畅，安全隐患大。”问题。**

**一是**完成执法人员考试。组织干部参加执法考试，5人通过考试。

**二是**合理设置功能区。街道南段为水果区、中段为农产品自产自销区、北段为百货区。

**三是**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全年组织双报到党员开展卫生整治6次，乱搭乱建、占道经营3次，参与人数160人次。

**四是**鼓励自治组织发挥作用。街道年集成立街道商户自治组织，由自治组织管理和服务，整治街道秩序。

**五是**实行店铺门前三包，加强街道保洁员队伍教育培训，提高责任心，确保街道整洁干净。

**9.关于“服务事项整合不到位，镇便民大厅未将农民工服务、党员团员关系转接、小额信贷办理等业务纳入服务范围，群众办事不方便；惠民政策宣传有盲区，低保、社会救助等政策群众咨询率高。”问题。**

**一是**设立服务窗口。结合工作实际，选派业务骨干进驻便民服务大厅，在便民服务中心增设农民工服务、党员团员关系转接、小额信贷等业务办理窗口，正常开展农民工服务、党员团员关系转接、小额信贷办理等业务，进一步方便群众。

**二是**强化业务培训。定期或不定期组织便民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开展专题培训，熟悉工作流程，提升工作人员妥善处理各类便民问题和事务的能力，提高服务水平和办事效率，让政务服务更加便利。

**三是**强化政策宣传。针对农民工服务、小额信贷、医疗、养老保险、低保、社会救助等惠民政策的重点民生事项，通过张贴海报、入户走访、手机微信群、朋友圈及现场答疑、接受咨询等方式，常态化开展政策宣传、业务办理流程、申报条件、保障标准等，进一步提高政策知晓率和覆盖面。

**10.关于“焦峪沟安置小区供水时有时停，群众意见大。”问题**

**一是**督促水费收缴。村委会及时配合小区物业督促群众交纳水费，加快水费收缴进度。

**二是**针对季节性缺水，村委会及时调整了备用水源地，以确保群众生活用水持续。

**11.关于“碧峰寺至何家槽水泥路部分路面悬空多年未修缮，群众出行有风险。”问题。**

**一是**争取项目资金。争取2024年乡村振兴专项资金86万元，对悬空路段进行砌石加固。

**二是**消除安全隐患。聘请专业设计公司针对悬空路段地形特点，设计施工方案。该项目于2024年12月施工完毕，安全风险隐患已消除，群众出行安全顺畅

**三是**加强施工前后安全维护。在项目施工开始前，设置警示标识，提醒过往群众，施工后及时移交村级管护，发挥项目效益。

**12.关于“农村幸福院运营不正常，仅在端午、重阳等节日开展活动时启用。”问题。**

**一是**完善工作机制。立足镇域各村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农村幸福院运营机制，确保农村幸福院制度化、规范化运营。

**二是**狠抓制度落实。督促各村幸福院常态化开门运营，确保二类院运营时间每天不少于8小时，三类院运营时间不少于6小时，真正为老年人提供休息、餐饮、互助交流、精神慰藉及文化娱乐等服务。

**三是**强化督导检查。建立定期检查、评比通报等制度，对各幸福院运营情况每月进行评比通报，进一步强化监管和督导，切实发挥为老、助老的良好作用。

**四是**争取资金支持。积极争取南关农村互助幸福院提升改造项目资金2万元，及时解决运营经费不足、运营动力不够等实际问题，确保农村幸福院正常运营，发挥最大效能作用。

**13.关于“2021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未开展意识形态专题学习，2022年度仅开展1次专题学习，2023年镇党委专题研究、安排部署意识形态次数不足；宣传阵地管理不到位，县功镇街道部分公益广告存在字体缺失、牌面损坏等情况。”问题。**

**一是**强化意识形态理论学习，理论学习中心组常态化开展学习5次，举办意识形态专题培训班1期培训村（社区）、机关干部70余人。

**二是**严格落实“八纳入”和“23221”工作机制，常态化研判意识形态风险隐患、分析安排意识形态领域工作。

**三是**指导各村（社区）开展规范公益广告排查整改行动，全镇共更换破损公益广告7处，清除小广告80余处。

**14.关于“2021、2022、2023年党建工作要点中未专题纳入意识形态工作，民主生活会材料中未专题纳入意识形态工作，2021至2023年度民主生活会材料中分别有8名、6名、6名领导干部未针对意识形态责任制开展剖析检查。”问题。**

**一是**及时纳入工作要点。将意识形态领域工作纳入2024年党建工作要点，并纳入年终考核考评机制。

**二是**强化理论学习。坚持镇党委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会专题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让意识形态入脑入心。

**三是**严格落实要求。严格规范镇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流程，要求班子成员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个人发言材料中，其他要求和主题严格按照2024年上级规定文件进行落实。

**15.关于“对宗教场所督导检查不经常，2023年仅对旋瓦山、蜂泉山实地检查1次；宗教场所“四进”不到位，焦峪沟村辛山庙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传统文化标识牌，无灭火器等消防器材，消防安全有隐患，未悬挂“未成年禁止参加宗教活动”提醒牌；陈家庄村民间信仰场所玉皇湾未悬挂国旗，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传统文化标识牌。”问题。**

**一是**加强督导检查。加强对宗教场所和民间信仰场所督导检查，2023至2024年对旋瓦山实地检查7次、蜂泉山实地检查6次。

**二是**严格落实“四进”要求。及时制作、更换焦峪沟村辛山庙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统文化、“未成年禁止参加宗教活动”标识牌，增加灭火器等消防器材，陈家庄村玉皇湾及时更换国旗、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统文化标识牌。

**三是**消除安全隐患。针对碧峰寺大殿存在安全隐患问题，已将大殿关闭，并向上级部门申请加固维修。至善堂住庙人员已撤出危房转移至安全住房。撤除西阳洞、莲花山功德箱。

**16.关于“领导班子成员抓业务多，对全面从严治党强调少；谈心谈话制度坚持不经常，存在以工作安排代替谈心谈话情况。”问题。**

**一是**开展专题培训。开展2024年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及村党组织书记后备力量专题培训，内容涵盖基层党建业务知识、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和基层全面从严治党重要论述，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

**二是**落实工作机制。按照党委书记首要抓、党委委员联系抓、班子成员负责抓的工作机制，抓好分管业务的同时，抓好分管领域和所包抓村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形成齐抓共管工作合力，全面筑牢基层从严治党防线。

**三是**抓好警示教育。组织镇机关党员干部集体观看区纪委制作推荐的《坚守自盗终自毁》等警示教育片2部，职务犯罪庭审视频1部，典型案例剖析、忏悔录节选等内容8个，引导全镇党员干部进一步强化廉洁自律意识，弘扬清廉之风。

**17.关于“2022年南关村和下河西村未及时上报残疾人去世信息，导致多发放护理补贴8个月，涉及资金480元，村级残疾人专委被给予党内警告处分，镇残联专干因审核把关不严，被给予政务警告处分。”问题。**

**一是**加强政策宣传。通过工作群、惠民政策彩页发放等宣传方式，确保各残疾人专职委员对政策、业务操作流程有清晰的认识，提高政策知晓率。

**二是**明确相关责任。各村每月26日前上报本村死亡月报表（附死亡证明），村负责人及填报人签字并盖章，明确责任。

**三是**及时动态调整。根据各村死亡月报表，对享受两项补贴死亡人员，及时系统停发，以免造成资金多发错发。

**18.关于“镇机关政务公示栏公示内容空白，“党员亮身份”公示栏3名领导干部照片空缺，社会救助信息公示栏、扶贫领域项目资金公示栏公示内容张贴不规范。”问题。**

**一是**加强培训。提高镇村（社区）工作人员对“三务公开”的重视程度，加强“三务公开”制度的培训，对“三务公开”的形式、时间和内容做出统一要求。

**二是**及时整改。补充完善“党员亮身份”公示栏照片，清理社会救助信息公示栏、扶贫领域项目资金公示栏不规范公示内容。

**三是**定期检查。对村（社区）“三务”公开栏进行定期督查，发现问题及时通报整改。

**19.关于“2023年全区公职人员政治能力大提升轮训，县功镇44名机关干部学习心得体会文章9份内容相互雷同；36份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应知应会测试试卷、63份县功镇2023年“书记讲给书记听”主题教育党课试卷未阅卷，无成绩单。”问题。**

**一是**组织开展培训。2024年12月，对9个村25名驻村队员开展乡村振兴应知应会政策知识测试，全面提升驻村队员的理论知识水平，落实工作成效。同时，对今后各种试卷做到随考随改，形成闭环，让学习成绩成为促进工作成效提升的“催化剂”。

**二是**及时补阅打分。对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应知应会测试试卷、2023年“书记讲给书记听”主题教育党课试卷逐一阅卷进行补阅。

**三是**坚持周工作清单机制。各站办（所）整理本周重点工作清单，经分管领导审核后，由党政办专人负责统一收集，主要领导审定后下发，明确本周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县功镇机关干部包村（社区）“454”工作制度，持续提升干部能力作风。

**20.关于“2023年党委、政府发文目录中文件名多处错误。”问题。**

**一是**认真对照整改。已完成2023年党委、政府发文目录错误修改，确保信息准确。

**二是**及时更新目录。已更新2024年收发文电子目录，并逐个核对文件名称、文号等信息。

**三是**严格发文程序。安排专人负责，严格执行发文程序，对党委、政府发文目录及时录入，做到信息及时准确。

**21.关于“县功镇2023年度基本户涉及2笔4.6万元未附相关政策依据。2022年度村级资金专户支出1笔1800元，财务票据上主要领导未签字。”问题。**

**一是**补齐政策依据。梳理核对相关问题，及时将宝陈人办发（2023）15号《关于下拨2022年区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交通、通讯补贴的通知》以及相关服务合同作为政策依据。

**二是**及时排查审签。对财务票据主要领导未签字情况全面排查整改，及时请主要领导审签。

**三是**加强财务管理。后续工作中，对每一笔支出严格审核管理，杜绝缺乏政策依据和未签字情况发生。

**22.关于“村级聘请的第三方财务公司未按财务制度要求审核票据规范记账，存在白条入账、复印件入账，增加村级额外支出。”问题。**

**一是**确保整改到位。加强与第三方代理公司的对接交流，要求第三方代理公司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规范记账。对于出现的白条入账、复印件入账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二是**加强业务指导。邀请了第三方代理公司的专业人员对各村加强培训指导，从源头上做到合法化、规范化。

**三是**开展业务培训。对各村书记、会计、业务干部进行会计基础知识培训，全面提高管理人员和财会人员的业务水平。

**23.关于“机关党员对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概念不清，党员个人对照检查发言中将两者混淆，使用不规范；2022年2月召开的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2023年2月召开的镇党委民主生活会，2024年1月召开的机关支部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班子及班子成员均未做到依次逐人提出批评意见。”问题。**

**一是**加强学习培训。在周三夜学期间，向全体机关干部讲授基层党建党务知识，进一步普及基本党务知识，规范使用基本党建党务知识用语；组织开展为期3天的“学思想 提效能 启新程”镇村干部专题培训班，进一步提升镇村干部的政治素养、履职能力和基层治理水平。

**二是**明确相关要求。制定并印发县功镇2024年度民主生活会方案和组织生活会召开的通知，按照包片包村原则至少由1名领导带队，2名党员干部下村指导各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召开，严格会议召开程序，切实提升会议质量。

**三是**扎实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按照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的有关要求，要求班子及班子成员逐人提出批评意见。

**24.传帮带作用发挥不够，机关“青蓝帮扶”计划结对更新、衔接不到位。**

**一是**持续巩固“青蓝帮扶”活动成效。新招录的5名年轻干部在机关“点将”师父，举办拜师仪式，徒弟向师父鞠躬行礼，师父赠书还礼，签订结对“传帮带”责任书。通过传授工作经验、日常交流谈心、定期督促问效等形式，增进新老同志沟通交流和学习互动，调动和提高工作热情和履职能力。

**二是**打通机关内各站办所的壁垒。组队开展集体“晨读”、交流分享、外出观摩等活动40余场次，加强机关站办所之间的交流学习，互帮互促、共同提高，激发干部队伍整体活力。

**三是**提升领导干部能力素质。持续开展“以讲促学、以学促干”领导干部上讲台活动，全年开展活动28场，镇领导和机关干部轮流授课、交流研讨，使得每个人既是授课主体又是学习主体，做到“人人当老师、人人是学生”，不断拓展提升干部理论水平和专业能力。

**25.关于存在重资料、轻帮带、淡化实效问题，2022、2023年未按规定对“后进”党员进行帮带。**

**一是**建立帮带制度。每季度末通过召开党员大会民主评议的方式，对确定为不同等次的对象通过“1+X”帮带制度实现争先进位。2024年镇机关先锋模范和鼓励激励型党员占比100%，推进党员教育管理规范化、制度化。

**二是**注重承诺践诺。重新制作机关在职党员“承诺亮诺践诺”公示牌，严格把关审核每位党员承诺内容，确保承诺内容具体可操作，具有针对性，切实做好党员教育管理工作。

**26.关于“全镇20个村级党组织，截至目前仅有翟家坡1家被命名为市级‘四美红旗村’”问题。**

**一是**狠抓提档升级。抓实三年行动，找准短板弱项，以推动发展、治理效能为问题细化提升措施，推动6个村（八里庄、陈家庄、南关、焦峪沟、桃园）“二升一”、1个村（严村庵、李家崖）“三升二”。

**二是**逐步推进创建。翟家坡村、先锋村、安台村和碧峰寺村已成功创建市级“四美红旗村”，其他村依次推进创建工作进度。

**三是**加大指导力度。加大对2025年拟创建“四美红旗村”工作的指导力度，组织参观学习已成功创建的村资料，争取年终高标准通过验收。

**27.关于“集中整改期后，未对上轮巡察反馈问题的三个方面18个问题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致使上轮反馈的‘环境整治工作上力度不够，抓工作作风力度不够，村组财务公开不彻底不透明，村干部规矩意识不强、压力传导不够，建立长效机制、巩固深化巡察整改成果’等5个问题依然存在。”问题。**

**一是**做好日常监督。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纳入日常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醒。对村级问题，要求派驻纪检监察员做好指导，确保整改到位。

**二是**认真组织“回头看”。对已经完成整改任务的，及时查缺补漏，巩固整改成果，防止问题反弹；对目前正在进行的整改任务，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直至见到成效；对需要一定时间整改到位的，建立台账，逐个督办，逐个销号；对需要长期整改的，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紧盯不放，加强跟踪问效，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三是**建立长效机制。建立巡察整改台账，统计反馈问题整改进度，不断修改完善规章制度，确保问题不反弹。

1. 需长期整改事项进展情况

**1.关于“2021年以来，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未制定年度学习计划，2021、2022年中心组成员未撰写调研报告或理论文章，未坚持到基层党建联系点、包抓村开展理论宣讲和讲党课，对各自分管领域存在问题和破解之道深入调研不够，大多忙于推动面上工作，领导水平和驾驭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问题。**

**一是**重新修订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认真制定中心组学习计划，全年开展学习15次。

**二是**全面落实党建联系点制度。按照党委书记首要抓、党委委员联系抓、班子成员负责抓的工作机制，形成齐抓共管工作合力。领导班子成员每月至少1次调研走访，每季度至少听取1次党建联系点工作汇报，切实提升基层党组织工作活力。

**三是**加大调研走访力度。领导班子成员到所包村、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在提升理论水平的同时，加强对分管领域情况的掌握，深刻剖析并解决存在问题，想方设法解决。

**2.关于“落实‘人才振兴’战略要求有差距，仅限于上级组织培训，主动发掘培养镇域内乡土人才力度不够；开展‘我的家乡我建设’等群众性建设活动，以乡情乡愁为纽带吸引凝聚各方人士支持家乡建设举措不多。”问题。**

**一是**及时更新后备力量。利用春节假期，全面开展在外成功人士返乡大排查，共更新村级后备力量11名，为2026年村级换届做好准备。

**二是**开展“我为村庄发展建言献策”座谈会。认真倾听乡土人才工作和生活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听取乡土人才对村庄发展提供的宝贵意见，收集意见建议23条。

**三是**积极摸排走访。摸排镇域企业管理、农村实用型和社会工作3类人才共31人，陈仓籍外地人才25人，进一步完善县功人才信息库，为县功发展奠定人才基础。

**3.关于“矛盾纠纷化解能力不强，舆情控制不力，12345政务服务热线持续投诉、重复投诉居高不下，县功中心市场拆迁赔偿和县功镇房管所、粮站家属楼供水问题常年悬而未决。”问题。**

**一是**积极协调处理重点信访事项。县功中心市场拆迁赔偿一事经多次协调沟通，镇党委会研究决定，于2024年8月与各商户形成解决方案，达成最终协议。在合同到期之前，劝导中心市场各商户不再重复信访。

**二是**加大调处力度。包括群众来电来访记录、业务服务窗口、村（社区）现场协调等多种方式，完善首问负责制，有效减少持续投诉、重复投诉。机关领导干部按照包片包村原则，定期下村开展持续、重复投诉摸排工作，及时配合调查办理，提高效率。

**三是**解决供水问题。通过联合社区上门了解，粮站家属楼住户7户，实际常年居住4户，均在县功街道做小生意，目前供水一切正常。

**4.关于“三年共发生电信诈骗案件23起，涉案总金额达194万元，涉案金额呈逐年上升趋势。”问题。**

**一是**加大宣传力度。利用赶集、庙会、各类节日宣传、重要时间节点等，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已开展相关普法宣传活动23场次，发放法治读本、法治资料、法制宣传品10000余份，覆盖群众7400余人。

**二是**指导下载“反诈APP”。结合下村等日常工作，向群众宣传并指导下载“反诈APP”。

**三是**开展法律五进活动。结合普法宣传活动、平安建设满意度提升宣传活动、415国家安全日开展法律五进活动，深入机关、企业、乡村、社区、学校、企业进行普法宣传，增强人民群众反诈意识。

**5.关于“2021年至2024年3月镇纪委共办理案件37件，其中，土地违规案件7件，林地违规案件4件，11名村组干部因监管不力被问责处理。”问题。**

**一是**明确监管责任。指导各村细化干部分工，更换林长制、田长制公示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及时发现处置问题线索。

**二是**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结合2024年开展的党纪学习教育，指导督促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纪知识。

**三是**做好警示教育。指导村级党组织在支部大会讨论、宣布违纪党员违纪事实材料，促进党员干部履职尽责。

**6.关于“各项监督贯通融合机制不完善，衔接不畅、统筹不够。葫芦沟村党总支党员李某某2015年因非法经营罪，被甘肃省天水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但直至2023年才发现此线索，镇党委失察且镇级层面处置不及时。”问题。**

**一是**提高案件办理质量。对2024年度所有已办结案件进行回头看，完善案件办理环节各个要素，确保惩前毖后的办案效果，同时完成受处分期满人员回访工作，帮助他们改正错误，轻松前行。

**二是**建立共享共用机制。经过不断总结摸索，建成与派出所、司法所、交警队的动态联动，及时发现处置违法党员干部线索。

**7.关于“各村（社区）普遍对派驻纪检监察员工作职责不了解，自派驻以来，未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未提供任何‘微腐败’和作风问题线索。”问题。**

**一是**做好纪检监察员派驻工作。以包村干部为主，向21个村、社区派驻纪检监察员，明确职责，引导派驻纪检监察员参与村内事务的监督工作。

**二是**开展履职培训。利用机关干部大会、周三夜学等时间，对纪检监察员开展业务培训，提升纪法素养和专业能力。

**8.关于“2024年4月，区委常委、组织部长出席的陈仓区党务干部业务培训会，县功镇政府（视频）分会场秩序差，参会人员随意交谈、进出，会场一度嘈杂。”问题。**

**一是**明确相关要求。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重申和明确会议纪律要求的通知》，从严落实会议要求，严格会议请假、签到制度、严肃会议纪律，进一步提高会议质量。

**二是**强调会议纪律。举办“学思想、提效能、启新程”镇村干部专题培训班，学习相关纪律要求，提升镇村干部遵守纪律的自觉性。

**三是**加强会议监管。在镇村干部大会召开期间，及时提醒未遵守会议纪律的干部，对违反会风会纪问题早发现早处置。

**9.关于“村财镇管账务处理不规范，疑似存在重复记账。”问题。**

**一是**加强业务知识学习。财务管理人员进一步加强业务知识学习，举一反三，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严守财经纪律，持续改进工作作风。

**二是**建立长效整改机制。定期组织开展内部监督检查，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持续提升管理水平，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和专业能力。

**三是**坚决杜绝重复记账。村级转移支付资金实行报账核销制，由于镇级不能以拨代支，镇级在村级报账时使用原始票据拨款，村级依据报账复印件将镇级拨入转移支付资金拨付至提供服务的单位或个人，不存在重复记账。

**10.关于“2021年1月，连续三次研究20个村党组织和县功社区党组织委员预备人选考察、联审议题时，班子成员发表意见不充分，仅有党委书记一人表态，其他成员未逐人发表意见。”问题。**

**一是**加强理论学习。组织镇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论述及民主集中制相关制度。

**二是**严格落实制度。坚持党委会、领导办公会执行“三重一大”民主决策制度，充分发表意见，保证权力正确行使。

**三是**规范议事程序。规范党委会议事程序，加强议题和材料审核，确保会议规范高效。

**11.关于“大多数干部长期在一个站办负责同一业务，干部轮岗、多岗位锻炼意愿强烈，站办人员力量配置不合理。”问题。**

**一是**建立信息库。详实记载镇机关公务员和事业干部基本情况、学历专业、工作经历、爱好特长，分类整理干部年度考核、培训学习、晋升提拔及奖惩情况，对变动信息及时录入更新，为优化人员配置、统筹培养使用打好基础。

**二是**及时调整分工。落实《关于镇（街道）机构编制调整有关事项的通知》（宝陈编委发〔2024〕14号）要求，综合日常考察、工作考核和业绩评估，按照人岗相适、人事相宜原则，调整镇机关“5办2中心1队”干部配置，督促干部尽快熟悉岗位职责，立足本职干事创业。

**三是**建立相关机制。试行新录用干部首年在综合岗位、次年根据特点所长划分适宜业务岗位、第四年调整其他岗位工作，在轮岗交流中实践历练。

**12.关于“近三年镇纪委共办理案件37件，处理党员干部49人，其中村组干部28人，占总处理人数的57%，2021年以来每年都有党员因违法犯罪被开除党籍。”问题。**

**一是**认真开展警示教育。在镇村干部大会上组织学习通报典型案例，观看区纪委制作推荐的《坚守自盗终自毁》等警示教育片，职务犯罪庭审视频，提醒党员干部知敬畏、守底线。

**二是**用活用好第一种形态。对发现的苗头性问题及时介入，提醒纠正，已运用第一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9人次。

**13.关于“21个村（社区）普遍存在村务、党务会议参会范围混乱、记录混淆等问题，一般群众参与党内政治生活，村民（代表）会议上研究决策党务事项等现象突出。”问题。**

**一是**加强学习培训。不定期组织村干部开展业务知识学习培训，帮助村干部掌握村务党务政策法规、业务知识和工作方法，提高了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

**二是**规范村务事项。印发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三项清单”，即村（社区）依法自治事项指导目录、村（社区）依法协助政府工作事项指导目录、不应由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出具的证明事项指导目录，明确责任主体，厘清职责权限，建立健全常态化工作机制，通过正常事务的开展凝聚民心、确保群众利益。

**三是**强化业务指导。通过不定期开展督导检查，提升业务能力，同时推动工作落实落细，提升工作效能。

**14.关于“县功镇党委对整改工作重视不够，没有做到举一反三。”问题。**

**一是**认真组织学习。镇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及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提高对巡察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二是**制定整改方案。根据区委巡察反馈意见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巡察整改工作方案，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及整改时限，制定整改措施。

**三是**有序有效推进。召开整改推进会4次，根据任务分工，听取班子成员整改汇报2次，确保整改工作有序有效推进。

**15.关于“镇纪委未把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作为日常监督重要内容，集中整改期后，未开展日常监督。”问题。**

**一是**制定整改方案。结合工作实际，形成党委、村级整体巡察整改方案，督促指导21个村、社区科学制定巡察整改方案，明确时间表、路线图。

**二是**狠抓整改落实。定期汇总整改落实情况，及时收集已整改完成佐证资料，确保整改质效。

四、下一步打算安排

下一步，县功镇党委将不断强化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转变工作作风，以更加坚定的整改决心和勇气，采取坚强有力措施，建立长效机制，切实巩固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论述，始终把巡察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强化使命担当和责任担当，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拥护“两个确立”，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持续抓实整改。**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劲头不松，对已经完成和取得阶段性成效的整改任务，及时组织“回头看”，再自查、再巩固、再提升，巩固整改成果，严防反弹回潮；对正在推进的整改任务，建好台账、责任到人、紧盯不放，抓好跟踪落实，完成一个，销号一个；对需要长期努力的整改任务，按照整改方案和整改措施，加强督导调度，分阶段积极推进，确保各项整改工作落到实处。

**（三）完善工作机制。**对区委巡察反馈的问题，深入反思、举一反三、以点带面，查摆薄弱环节、剖析问题根源、谋划推进措施，及时堵塞漏洞短板。加强制度建设，按照整改一批、规范一批、巩固一批的原则，把阶段整改与长期整改、堵塞漏洞和源头治理结合起来，建立健全务实管用的制度体系，努力形成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良好局面。

**（四）务求整改实效。**坚持把巡察整改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结合起来，与全面深化改革、防范化解风险、维护社会稳定、补齐民生短板结合起来，把巡察整改作为改进和推动县功发展的重要契机，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绩体现巡察整改成效，为镇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0917—3682302；邮政信箱：宝鸡市陈仓区县功镇人民政府，邮编：721301；电子邮箱：xg3682302@163.com。